

中共兰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综合派驻机构办公场地 租赁及物业服务项目单一来源公示

中共兰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综合派驻机构办公场地租赁及物业服务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的形式进行采购。现将有关情况向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征求意见。

一、采购文件编号：GSHF-2019-051。

二、采购名称：中共兰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综合派驻机构办公场地租赁及物业服务项目。

三、采购内容：

包一：2019年综合派驻机构办公场地租赁；包二：2019年综合派驻机构办公场地物业服务。

四、单一来源采购理由：

包一：2017年机构改革、整合资源、集中办公，兰州市纪委将综合派驻机构办公场地选择为市中心、交通便捷、办公场地面积适合、采光充足、租金合理的伊真大厦，且2017年租赁后已将该场地全部装修，为不造成财政资金损失，决定延续租赁。

包二：为了保证整个大厦物业服务的安全性、稳定性及连续性，故物业服务应和整个大厦采用同一家物业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五、拟定的实施单位理由：

经专家论证该项目拟定的供应商为：

包一：兰州伊真置业有限公司；包二：甘肃伊真伊洁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理由（包一）：伊真大厦为兰州伊真置业有限公司所属资产，故拟定兰州伊真置业有限公司为包一的供应商。

理由（包二）：甘肃伊真伊洁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伊真大厦唯一的物业服务公司，采购人派出机构于2017-2018年在伊真大厦租赁期间，该公司圆满完成了卫生保洁、安保执勤等服务的保障工作，且该公司具备国家法律规定及行业资质，为了保证服务的稳定性及连续性，故拟定甘肃伊真伊洁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项目包二的供应商。

六、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一 王一平 兰物集团 高级工程师

2017年机构改革、整合资源、集中办公，兰州市纪委将综合派驻机构办公场地选择为市中心、交通便捷、办公场地面积适合、采光充足、租金合理的伊真大厦，且已将该场地全部装修，为不造成财政资金损失，应延续租赁。故建议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租赁及物业服务。

鉴于以上原因，并且考虑到该项目的延续性，为了保证服务的安全性、稳定性，该项目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单一来源”采购要求。建议由兰州伊真置业有限公司提供伊真大厦的房屋租赁，由甘肃伊真伊洁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物业服务。

专家二 徐继援 兰石集团 高级工程师

兰州市纪委和伊真大厦此前签订了租赁和物业服务合同。而伊真方近年来圆满完成了卫生保洁、安保执勤等服务的保障工作。伊真大厦物业服务公司具备国家法律规定及行业资质，具有完善的服务保障体系，为确保工作正常开展，确保物业服务工作的连续性，必须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因此，建议包一由兰州伊真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租赁，包二由甘肃伊真伊洁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服务。

专家三 马世荣 兰州石化公司 高级工程师

因兰州市纪委综合派驻机构对伊真大厦租用的办公场所进行了相应的装修和业务建设，伊真大厦对派驻机构提供后勤、办公、安全保卫、供电供暖等服务，且在租赁期间服务周到，效率高，得到机关人员普遍认可。为节约成本，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包一由兰州伊真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租赁，包二由甘肃伊真伊洁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服务。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

七、该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包一：272 万元；包二：44 万元。

八、公示期限：自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九、供应商名称：包一：兰州伊真置业有限公司；

包二：甘肃伊真伊洁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甘南路 701 之 1 号。

十、任何供应商、单位、或者个人对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异议的，请于公示期内以实名书面（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形式将意见反馈至中共兰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并同时抄送采购人。

反馈单位：中共兰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联系电话：0931-8125873

十一、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共兰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联 系 人：王龙彪

联系电话：13919852135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弘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 晶

联系电话：18693129219

日期：2019 年 09 月 17 日